

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关于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发改重点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大力推进依法治理和依法行政等工作，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领导，深入推进法治建设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局严格按照党政一把手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的要求，认真落实好法治工作领导责任制，成立以党组书记为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确保该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

二是切实履行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分析、检查、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注重学习，夯实依法行政基础

一是深入学习。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了 2025 年度党组理

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 4 次，同时加强业务学习培训，结合发改工作实际，全局干部参加业务法规培训 3 次，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法》等进行了专题学习培训，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思想自觉，切实抓牢发改法治建设正确方向。

二是加强培训。结合发改工作职责，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全区依法行政专题培训班、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等，持续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

三是提升法律素养。运用学法考法平台、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等平台，着力提升发改局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2025 年全局有 11 名工作人员参与东西湖区行政执法人员、执法监督人员资格考试并通过取得执法资格证。

(三) 完善法制机制，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程序。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区发改局作为价格主管部门，在今年履行政府职能，制定公益性公墓价格过程中以及制定住宅前期物业服务收费标准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等法律法规，多次召开座谈会、听证会，广泛听取社区、公墓管理单位、住宅前期物业服务企业、相关街道、消费者代表等相关部门社会意见，对意见采纳情况进行公开说明，并在此基础上修改我区定价方案，

确保价格制定程序依法依规。

二是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律师为我局法律顾问，协助处理我局日常法律事务。对行政合同、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等事项做到法律顾问参与，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作用。

三是严格规范性文件管理。认真执行司法部门要求，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备案、管理程序，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5年我局就本部门制定的现行有效的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逐一筛查清理，持续有效文件2件，废止类文件1件。

四是注重行业普法宣传。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通过多种形式向群众宣传发改有关的法律法规，如开展国防教育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宣传活动、向群众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并发放小册子、对全区粮油加工企业开展粮食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和政策解答等等，积极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四）加强信息公开，强化法治建设

一是坚持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通过政务服务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等网站公布机构职能、行政许可办事指南、政务事项办理情况等，认真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回应，2025年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0件。

二是采取多种途径，规范监督方式。利用“双随机一公开”平台，会同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开展2025年度粮食购

销领域的联合检查，随机抽查区内粮食流通领域企业2家，对其经营台账、流通信息报送、营业执照规范使用、经营期限等开展现场检查，检查结果良好，未发现不合规经营问题。

三是畅通渠道，及时回应群众诉求。通过东西湖区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及时反馈群众的各项诉求，2025年共处理平台诉求284件，办结率达到100%。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5年，我局在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执法人员素养有待提高。我局11名工作人员虽通过执法考试，但缺少专业系统的执法理论学习，尤其是行政执法的实践性存在经验不足等问题。

（二）执法监督机制有待完善。发改部门目前多是执行行政许可事项，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法治宣传教育有待加强。日常工作中发展改革的政策法规宣传深度和广度不够，有些群众对发展改革依法治理和依法行政了解不全面、理解有偏差。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6年，我局将继续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以更高标准推进法治机关建设。

（一）提升素养，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加强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必修课、常修课，依法依规履行发改

职能职责，加强发改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培训教育，积极引导我局工作人员自觉加强学习，提升法治修养和履职能力。

（二）完善机制，提升监管水平。有计划有步骤地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结合发改部门监管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文件规定，及时清理对企业设置的不合理条件及破坏市场准入的隐性壁垒，切实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三）开展宣传，增强法治宣传实效。继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在国防教育、能源安全、项目审批、产业政策等重点领域，有目标、有计划地开展普法宣传，将普法宣传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不断拓展宣传形式，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活动，努力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全方位的法治宣传教育网络。

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

2025年12月31日

抄送：区委依法治区办

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2月31日印
